

輔仁大學 101 學年度第 1 學期校務發展委員會議 紀 錄

時 間：中華民國 101 年 11 月 22 日(星期四)下午 2 時 00 分

地 點：野聲樓三樓第一會議室

主 席：江漢聲校長

出 席 者：賴効忠校牧、周善行學術副校長、聶達安使命副校長、陳榮隆行政副校長、魏中仁主任秘書、中國聖職單位汪文麟代表、聖言會單位鄭穆熙代表、耶穌會單位嚴任吉代表、龔尚智教務長、王英洲學務長、杜繼舜研發長、文學院克思明院長、藝術學院康台生院長、傳播學院吳宜蓁院長、教育學院楊志顯院長、理工學院袁正泰院長、外語學院黃孟蘭院長、民生學院陳炳輝院長、法律學院張懿云院長(法律系謝志鴻主任代理)、社會科學院陳德光院長、管理學院李天行院長、全人中心戴台馨主任、進修部趙中偉主任、會計室蔡博賢主任、人事室楊君琦主任、圖書館林麗娟館長、資訊中心許見章主任、宗輔中心杜金換主任、應美系張文瑞老師、日文系黃翠娥老師、企管系周宗穎老師、臨心系黃玲瓏代表、學生代表體育運管四廖靖霖同學、學生代表進文創二陳婉慈同學

列 席：崔文慧副研發長、數學系楊南屏主任

請 假：賴効忠校牧、劉希平總務長、楊子葆國際長、醫學院鄒國英院長、學輔中心駱菲莉主任

記錄：蔣怡蘋

會前祈禱

壹、主席致詞：

現今高教環境招生競爭激烈，尤其博士班註冊率所受影響較大，需思考如何將全校招生員額做最有效運用。

貳、確認前次會議紀錄及決議事項執行情形：已確認

參、提案討論：

第一案

提案單位：研究發展處

案由：本校 103-104 學年度招生名額總量調整案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 101.10.29「101 學年度第 1 學期策略小組第 7 次會議」及 101.11.19「101

學年度第 1 學期策略小組第 9 次會議」決議辦理。

- 二、為因應系所發展需求及現有名額進行內部有效運用，擬參照 99-101 學年度間各系所平均註冊率、報考率、報名人數、最末年在學率及缺額數等招生註冊情形，做為核定名額流用調整基準。
- 三、103-104 學年度核定名額調整機制如下：以教育部報部規範之 10 月 15 日作為統計基準，排除外加管道入學生後，針對 99-101 連續三年招生數據進行平均。
 1. 註冊率：以 99-101 學年度平均註冊率作為優先排序依據。
 2. 報考率：碩博士班以各年核定名額與報名人數之比例進行排序。
 3. 最末年在學率：以學士班第四年，碩博士班第二年在籍生與入學當年度核定名額進行比較排序。
 4. 報名數：以各年甄試及一般考試加總報名人數進行排序。

四、各單位提案：

(一) 增額：

1. 應用美術學系申請碩士班 增額 6 名。
2. 護理學系申請碩士班 增額 9 名。
3. 法律學系申請碩士班 增額 1 名。
4. 會計學系申請碩士班 增額 6 名。

(二) 新設單位：

1. 教育學院申請 103 學年度申請 新設「[教育科技與經營管理學士學位學程](#)」，招生 日間學士班 45 名。
2. 社會科學院申請 104 學年度 新設「[成人學習與高齡社會碩士在職學位學程](#)」，招生 碩專班 15 名。

五、各班制調整建議：

- (一) 依據 101 學年度第 9 次策略小組會議決議，暫緩新設「[教育科技與經營管理學士學位學程](#)」、「[成人學習與高齡社會學程碩士在職學位學程](#)」之申請。
- (二) 碩士班：103 學年度共 4 單位提出碩士班增額申請，依招生在學情形略作增額規模調整。
- (三) 博士班：因註冊率連續三年低於 70% 將由教育部逕行減招，然博班因招生規模小導致註冊率起伏顯著，故參照招生註冊情形將名額彈性調整至註冊較優系所使用。

決議：

1. 招生名額為全校共同資源，未來每年將檢視招生註冊情形進行 動態調整，釋出單位如 次年起辦學情況改善良好，可優先列入增額名單。

2. 釋出員額可優先由領域相近系所進行增額，且由該院內先行協調，若無適合增額者，則交由校方進行跨院調整。
3. 在院經營中心的制度下，院長應了解各系運作情況並有絕對權力進行機動調整，尤其研究所應積極招生，主動發掘其 candidate(候選人、候補者)，透過市場調查社會需求，甚至適度思考轉型，另外系所也應避免因過度分組造成各組間名額無法流用之情況。
4. 「數學系學籍分組更名」案：由學術副校長召集理工學院、管理學院及資訊與統計等相關單位主管，重新規劃更適宜之分組名稱。
5. 「教育科技與經營管理學士學位學程」新設案：未通過新設(出席 33 人，13 票同意、20 票不同意)。
6. 「成人學習與高齡社會碩士在職學位學程」：通過新設(出席 33 人，19 票同意)，所需名額於 102 學年度再議。
7. 各班制招生名額增減如下：

(1) 碩士班：

系所	102 核定	調整人數	調整後人數
物理	20	-5	15
數學	11	-3	8
哲學	14	-2	12
中文	15	-2	13
護理	11	3	14
應美	12	4	16
法律	25	1	26
會計	14	4	18

(2) 博士班：

系所	102 核定	調整人數	調整後人數
食營學程	8	-1	7
音樂演奏組	4	-1	3
哲學	8	-1	7
應科所	9	1	10
商研所	14	1	15
法律	5	1	6

第二案

提案單位：研究發展處

案由：提報本校「100-102 學年度中程校務發展計畫」101 學年度滾動修正。

說明：101.6.26 輔校研二字 1010060012 號函請各行動方案負責單位，進行 101 學年度滾動修正，修正對照表如附件 1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，續送校務會議討論。

第三案

提案單位：理工學院

案由：理工學院興建實驗大樓案，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1. 耕莘樓及秉雅樓建築物老舊且仍無使用執照

理工學院耕莘樓之龍形教學大樓(含數學系、物理系、化學系、生命科學系)自民國 52 年興建至今，已近 50 年，為本校極早期之建築物。50 歲的耕莘樓雖因當年德國神父及修士興建時，以工程嚴謹而聞名，但在經歷 50 年風霜後，地面龜裂，地基掏空，管線與電力供輸均常出現問題，且仍無使用執照，需再進行大規模整修，未來較適合當教室使用而非實驗室，而耕莘樓可藉著改成教室使用之功能後，較易取得使用執照。

2. 理工學院空間嚴重不足：

理工學院生命科學系、物理系及化學系，自 92 年由單班改為雙班，學生人數增倍，教師人數亦增加，以實驗研究為導向之此三學系，相關之教學、研究之實驗空間並無增加，許多儀器設備只能放在耕莘樓走廊，已嚴重影響實驗室安全。

3. 實驗室環安衛要求日益嚴格：

生命科學系、化學系及部分物理系、電機系之實驗室需滿足政府日益嚴格之環安衛要求，污水、廢液、廢氣等亦需要符合日益提高之環安衛標準，老舊之耕莘樓已無法滿足現行環安衛的規定，是造成本校遭環保局或勞檢所懲處原因之一。新實驗大樓的建置同時亦可加強有關生物、化學實驗符合環安衛的管理。綜觀與本校等級相近的淡江大學及東海大學等之相關科系，均早已興建符合政府環安衛標準之新實驗大樓，本校實應迎頭趕上。

4. 跨領域研究與展業之推展：

本校醫院之設立，將帶動全校跨領域研究之發展，進而提升本校整體之研究能量與招生率。結合醫學、理工與民生專長的醫學工程或生醫光電的跨領域研究，並

進一步展業，是具備醫學院的大學之必然發展方向。國內相關之學校早已成立上述之單位，並有專屬研究與教學空間。早期理工學院之設立，以各系獨立教學與研究為導向，未有跨領域研究與教學之規劃。有鑒於結合醫學、理工與民生相關之跨領域發展趨勢，勢必為未來輔仁大學發展特色之一，考量醫院成立之時程，一棟具跨領域研究能量的實驗大樓之建立有其急迫性與必要性。

5. 新實驗大樓亦規劃本校共同使用空間：

此新實驗大樓將以研究為主，提昇本校整體研究環境，並規劃本校共同使用之空間(含符合國際水準的多功能國際會議廳、貴重公共儀器空間、產學合作及展業等)，由全校師生共同使用，增強本校整體競爭力。

6. 降低少子化衝擊與建立特色：

面對少子化與國內廣設大學之影響，輔仁大學招生之『量』與『質』，將在2015年後面對顯著之衝擊。理工學院之基礎科學科系未來之招生狀況，勢必受到更顯著的影響。新建具有指標性意義的『整合型實驗大樓』，除了可以從『外在』提昇本校招生的競爭優勢外，亦可『內化整合』各研究領域，建立本校新特色。新實驗大樓之興建將有助建立特色，提昇招生之競爭力，降低少子化之影響與衝擊。

決議：本案通過，續送校務會議討論。

肆、散會(下午4時15分)